

株 洲 市 两 型 社 会 建 设 服 务 中 心

株 洲 市 科 学 技 术 局

株 洲 市 工 业 和 信 息 化 局

株 洲 市 财 政 局

株 洲 市 生 态 环 境 局

株 洲 市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局

株 洲 市 机 关 事 务 管 理 局

文件

株两型联【2019】2号

关于公开征集第六批株洲市两型技术产品和 开展第四批两型技术产品复评的通知

各县市区、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两型产业的发展，深入贯彻落实《<株洲市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（2016-2020）年>及其配套方案和办法的通知》（株办发〔2015〕26号）文件精神，扶持推广应用成熟、实用、先进的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（简称两型）技术及产品，市两型服务中心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城乡建设局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决定联合开

展第六批两型技术产品征集和第四批(2017年)两型技术产品复评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第六批两型技术产品征集

(一) 征集范围

1、在株洲市内生产或应用的,具有促进资源节约、环境友好作用的技术。具体包括株洲市内专业用于生产或应用于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长株潭两型试验区管委会等单位<长株潭两型试验区清洁低碳技术推广实施方案(2017-2020)>的通知》(湘政办发〔2017〕53号)文件中发布的技术。(文件可在“<http://lxb.zhuzhou.gov.cn/>”官网下载)

2、在株洲市内生产的专门用于节能环保领域的公共类产品。具体包括由省质监局制定发布的《湖南省地方标准<两型产品(公共类)认定规范>》(DB43/T 805—2013)内所界定的产品。(文件可在“<http://lxb.zhuzhou.gov.cn/>”官网下载)

(二) 申报条件

1、符合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,符合环保、节能、绿色、安全、卫生等有关规定。

2、服务于节能、低碳、环保、资源节约及资源回收利用等领域,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。

3、适合两型社会建设发展需要,有2个以上成功实施案例,且反映良好,应用范围广,市场前景广阔。

4、经过国家或地方有关部门组织的鉴定、评估或验收,生产技术与工艺处于国内先进水平,具有示范和推广意义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

- 1、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认定申请表。
- 2、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。
- 3、产品知识产权权益状况和品牌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。
- 4、经国家授权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。产品技术采用标准证明。环保达标证明。产品技术总结报告。特殊行业产品生产许可证、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。
- 5、有行业标准的，按行业要求提供材料。
- 6、用户证明（2家以上经用户单位盖章确，注明用户单位联系电话和联系人）。
- 7、产品或技术应用的照片。

（四）申报程序

1、资料初审阶段：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《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认定申报表》（见附件1）及相关证明资料，加盖公章后（一式两份）的纸质稿与电子稿一并报送。申报材料应真实可靠，数据详实准确，严禁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申报资格；初审合格后，再提交上述资料纸质版一式七份，并提交电子版。

2、各单位可同时申报多项技术和产品。

3、此次评审工作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进行，专家评审后，由市两型服务中心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城乡建设局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联合对通过评审的技术和产品进行审核认证，编制《株洲市两型技术和产品推广

目录》（第六批），向社会发布。

4、申报时间截止为 2019 年 11 月 30 日。

二、第四批两型技术产品复评

（一）复审范围

根据我市两型技术及产品认定有效期为 2 年的规定，按照企业自愿申报的原则，对 2019 年 8 月 1 日前认证有效期到期的第四批（2017 年）两型技术产品进行复评。具体名单请从“<http://lxb.zhuzhou.gov.cn/>”网站“通知公告”中下载。

（二）复评程序

1、两型技术产品复评工作由市两型服务中心统一组织开展，请各单位按要求填写好《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复审申请表》（见附件 2）及相关材料，加盖公章（一式二份）的纸质稿与电子稿一并报送。复审材料应真实可靠，数据详实准确，严禁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复审资格。

2、市两型服务中心根据各申报单位提出的复评申请，对资料进行初审并组织抽查后，对复评结果进行审核确认并向社会公布。

3、复审时间截止为 2019 年 11 月 30 日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周红花

联系电话：22160835

联系地址：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北路保利大厦 B 座 2001 室

电子邮箱：394578347@qq.com

附件：1、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认定申报表

2、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复审申请表

株洲市两型社会建设服务中心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

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株洲市财政局

株洲市生态环境局

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19年10月16日

附件 1:

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认定 申报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
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名称：_____

申 请 日 期：_____

株洲市两型社会建设服务中心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

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株洲市财政局

株洲市生态环境局

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（ 制 ）

二〇一九年十月

承诺书

_____单位（公司）郑重承诺：

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两型技术产品评审。

本单位承诺，在申报两型技术产品评定中所提交的证明材料、数据和资料全部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复印件与原件内容相一致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单 位 盖 章：

年 月 日

单位全称					
单位地址					
社会信用代码证					
法人代表			身份证号码		
联系人		电 话		电子邮箱	
两型技术（产 品）总资金投入 （万元）		本年度计 划投资额 （万元）		下年度预 计投资额 （万元）	
两型技术（产 品）全称			规格型号		
申请单位简介（包括成立时间、主营业务、现有规模、人员结构、管理水平、创新能力、近年经济效益情况、发展规划等）：					
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基本情况（含：1、技术来源；2、材料及组分；3、功能及性能；4、使用对象和范围；5、所属技术领域；6、知识产权情况及创新程度等）：

研发背景（包括研发机构、研发过程、研发内容、技术路线、创新点等）：
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特色描述（含：1、在研发、应用中与两型有关的特征描述（资源节约、环境友好效益分析）；2、在同行业、同领域所处的水平或影响；3、其他特色。证明材料可另附）：
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推广前景与相关建议、要求：

实际应用案例简介（不少于 2 个，并应提供应用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，用户证明另附附件）：

企业环境情况（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，有无违规违法排放现象）：

专家 评审 意见	评审组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
审核 意见	市直部门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

附件 2:

株洲市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复审 申请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
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名称：_____

申 请 日 期：_____

株洲市两型社会建设服务中心

株洲市科学技术局

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株洲市财政局

株洲市生态环境局

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（ 制 ）

二〇一九年十月

承诺书

_____单位（公司）郑重承诺：

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两型技术产品复审。

本单位承诺，在申请两型技术产品复审中所提交的证明材料、数据和资料全部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复印件与原件内容相一致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单 位 盖 章：

年 月 日

单位全称					
单位地址					
社会信用代码证					
法人代表			身份证号码		
联系人		电 话		电子邮箱	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总资金投入（万元）		2017-2018 年来投资额（万元）			
两型技术（产品）全称			规格型号		
复审单位 2017-2018 年发展情况简介（包括主营业务、人员结构、企业创新能力、经济环境效益情况等）：					

2017-2018 年两型技术（产品）推广应用基本情况（含：1、产品技术销售推广情况；2、功能及性能研发提升情况；3、技术创新提升情况；4、知识产权情况等）：

2017-2018 年应用案例简介：

2017-2018 年企业环境情况（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，有无违法违规排放现象）：

审核
意见

市直部门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